三门峡市青龙涧河两岸景观

综合提升规划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国审咨字〔2024〕17号**

**河南国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实施情况 1

（二）项目资金情况 2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一）绩效评价依据 3

（二）绩效评价内容 3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7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8

（一）存在的问题 8

（二）相关建议 9

三门峡市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

提升规划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国审咨字〔2024〕17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情况
2. 项目背景

为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解决青龙涧河两岸现状存在“穿城但不聚美、临水但不亲水、风貌混杂不协调、慢行交通不友好”等问题，充分发挥三门峡市文化生态优势，打造中心城区核心区域景观节点，促进城市焕发新活力。

（1）愿景目标

结合三门峡市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市”的契机，协调蓝与绿、城与水、旧与新的关系，构建水城相依的美景和尺度宜人的公共空间，形成最能凸显黄河支流生态修复成效的安全廊道、最能体验天鹅城内山水诗意生活的人文水岸、最能吸引未来新业态新经济聚集的服务轴带，将青龙涧河沿岸打造为最具活力与魅力的城市客厅和滨水舞台。

（2）规划结构及内容

规划结构总体结构布局为：一带、四区、多节点。一带即“青龙涧河滨河景观城市活力带”；四区即“崤函风采展示区、特色风情体验区、幸福绿岸乐享区、田园绿岛乐活区”；多节点以城市跨河桥梁为每段的主要节点，搭配人行过河天桥的次要节点，组合成一条精致的明珠水岸线；规划主要内容包含“治水护城、织绿畅游、塑景绘文、聚业赋能、智创运营”5个方面内容，主要从保护河堤岸线和修复河流生态，保障青龙涧河水质和河岸安全；优化道路断面，渠化交通节点，完善交通体系，提高慢行体验；突出多元文化引领，升级公共服务设施，营造文化场景体验；打造生活休闲消费场景，推动经济繁荣；引入智慧管理系统，强化市场运作等方面来提高青龙涧河滨河空间活力。

1. 项目主要内容

依据《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编制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的请示》（三自然资文〔2021〕168号）、2021年8月30日市领导对《关于编制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的请示》（三自然资文〔2021〕168号）的批示，2022年1月6日，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上海复旦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2022年1月20日，双方签订《规划设计合同》，“规划范围：青龙涧河两岸沿线片区，西至迎宾大道，东至省道S249，南至仰韶大道，北至五原路。东西长约15公里，南北宽约1公里，总用地面积约615公顷，其中209国道至茅津路（5公里）堤北岸及河堤北路沿线界面为重点提升示范路段，规划深度为修建性详细规划阶段深度。主要规划内容：绿化景观整治；建筑立面整治；交通综合整治；街道设施整治；业态功能引导”，合同金额：487万元。

1. 项目资金情况
2. 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项目专项经费，项目总费用48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预算资金安排194.8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资金。

1. 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预算实际到位资金194.8万元，实际支付资金194.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1. 资金支付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金已全额支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 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中共三门峡市委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三发〔2020〕14号）、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市级财政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三财效〔2024〕7号）和《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等文件有效进行。

1. 绩效评价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实施标准，对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考虑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多种因素，重点关注资金的专款专用、项目实施情况，以做出准确评价。主要涉及的评价内容为：

1.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要求进行自评，自评报告是否反映项目实施的真实情况。

2.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合理，是否符合项目过程的总体要求。

3.项目是否建立健全资金的监督管理制度、资金的使用和审批制度，并严格执行，保证项目的正常开展。

4.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并使用，是否专用于项目的实施。

5.项目是否有质量监管应对措施，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是否积极响应并采取有效措施应对。

6.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是否完成预定绩效目标及资金的使用和效用。

7.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果，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方法、问题及反馈。

（三）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重点突出、系统高效和经济性等原则。

1.客观性原则。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和绩效指标的制定客观、有效，能够公正地反映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

2.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项目实施绩效目标有密切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

3.重要性原则。根据被评价对象实际情况，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4.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5.重点突出原则。在对项目实施过程勘察和系统分析的基础上，对与项目实施相关的重要制度、重大事项及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等环节重点核实。

6.系统高效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7.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选取得当、简明易懂，数据获取可操作且准确可靠，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四）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是指用于分析绩效数据，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经济分析、评估和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当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根据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项目的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取收集并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现场勘查、数据统计和分析的方式进行，具体实施过程包括管理制度收集及查阅、数据采集及梳理、资金管理及使用的核实、现场查看效果、开展问卷调查、系统分析项目的管理和实施情况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体系和基础表两部分，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按照逻辑分析法对指标体系进行设计、优化。绩效评价组根据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市级财政重点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三财效〔2024〕7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入手，围绕资金投入、项目管理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

本次评价共设计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和24个三级指标。着重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效益指标分值占61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相关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和分析。该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83.74分，绩效评价等级：良。

三门峡市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项目整个项目提升从“治水护城、织绿畅游、塑景绘文、聚业赋能、智创运营”五个方面着手，为市民打造一个水城相依的美景和尺度宜人的公共空间，为城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新动能、新活力。但在业务管理、内部控制管理、绩效管理等方面需进一步提升。

具体评分表如下：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A决策（15分） | A1项目立项（5分）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3.00 | 3.00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2.00 | 2.00 |
| A2绩效目标（6分）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3.00 | 1.20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3.00 | 0.00 |
| A3资金安排（4分）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2.00 | 2.00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2.00 | 2.00 |
| B过程（24分） | B1资金管理（9分） | B11财政资金到位率 | 3.00 | 3.00 |
| B12预算执行率 | 3.00 | 3.00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3.00 | 3.00 |
| B2组织实施（15分）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5.00 | 5.00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5.00 | 3.00 |
| B23项目质量可控性 | 5.00 | 5.00 |
| C产出（31分） | C1产出数量（23分） | C11规划范围的规划设计完成情况 | 4.00 | 4.00 |
| C12总体布局的规划设计完成情况 | 4.00 | 4.00 |
| C13绿化景观整治及建筑立面整治规划设计完成情况 | 6.00 | 5.50 |
| C14交通综合整治及街道设施整治规划设计完成情况 | 6.00 | 5.50 |
| C15业态功能引导整治设计规划完成情况 | 3.00 | 2.50 |
| C1产出质量（4分） | C21对规划初步成果反馈情况 | 4.00  | 3.00 |
| C3产出时效（2分） | C31完成及时率 | 2.00 | 0.67 |
| C4产出成本（2分） | C41成本节约率 | 2.00 | 2.00 |
| D效益（30分） | D1社会效益（6分） | D11改善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环境 | 6.00 | 5.04 |
| D2生态效益（6分） | D21构建青龙涧河沿岸生态体系 | 6.00 | 4.94 |
| D3可持续影响（6分） | D31规划成果应用指导 | 6.00 | 4.20 |
| D4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2分） | D41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 12.00 | 10.19 |
| **合计** |  |  | **100.00** | **83.74**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规划编制在对现场踏勘和基础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单位形成规划初步成果，由三门峡市自然资源规划局组织相关部门就初步成果进行汇报对接，充分征求各部门意见。上海复旦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相关部门意见对初步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规划评审成果，由三门峡市自然资源规划局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保证规划成果在内容深度、成果形式、技术标准等方面达到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要求。

该规划项目编制完成后，在经济和社会效益方面，将丰富城市业态，为周边居民提供优质的商业服务，让居民享受丰富的配套设施，同时对青龙涧河两岸特色文化商业街区的建设提供有效指导，对城市的经济社会发展产生长远效益。在生态和可持续效益方面，将充分协调城市蓝与绿、城与水、旧与新的关系，构建水城相依的美景和尺度宜人的公共空间，形成最能凸显黄河支流生态修复成效的安全廊道、最能体验天鹅城内山水诗意生活的人文水岸、最能吸引未来新业态新经济聚集的服务轴带，将青龙涧河沿岸打造为最具活力与魅力的城市客厅和滨水舞台。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 存在的问题

1.绩效编制水平有待提高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目标所设定的产出指标未完整反映项目产出效果，如：未按照合同的内容设定相应指标，如：项目合同约定成果有示范路段和全路段规划，未设置项目成果的数量指标；绩效目标所设定的产出指标未完整反映项目产出效果，如：质量指标未将规划设计成果情况作为考核指标，考核指标不完整；绩效目标所设定的时效指标未反映项目完成的时效性，如：未将项目规划设计及时性作为考核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

2.项目制度执行不到位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制度执行未有效运行，如：决策程序倒置，项目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时间为2022年1月，经查看“三重一大”事项事后报告表，2022年3月2日，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党组决议，会议一致同意签订三门峡市青龙涧河两岸景观综合提升规划项目合同，决策时间晚于合同签订时间。

（二）相关建议

1. 增强绩效意识，加强绩效管理观念。切实了解项目资金相关政策，结合实际情况，完善绩效目标设置，目标内容完整、明确、清晰，与项目规划相匹配，指标设置做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2.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优化内控体系，加强内控制度有效执行，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严格、规范、全面、有效的内控体系。

河南国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